

# 紫阳县 2025 年种养殖产业劳动技能培训

## 合 同

项目名称: 紫阳县 2025 年种养殖产业劳动技能培训

招标采购文件编号: ZZYAK-2025-0015

甲方: 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乙方: 安康市铭泽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根据紫阳县 2025 年种养殖产业劳动技能培训（第二包）项目的采购结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 一、合同金额

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零肆万捌仟（¥1048000元）人民币。

### 二、服务范围

甲方聘请乙方提供以下服务：

1. 本合同项下的服务指为紫阳县 2025 年种养殖产业相关人员提供劳动技能培训，培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茶叶、魔芋、中药材、猪、牛、羊、畜禽、渔业、养蜂、特种养殖等产业的理论知识讲解、实际操作指导、产业发展政策解读等，以提升参训人员的种养殖技能和产业发展能力。

2. 培训对象为紫阳县洞河镇，洄水镇，界岭镇，双桥镇，高桥镇，毛坝镇，高滩镇，瓦庙镇，麻柳镇等 9 个镇脱贫户及监测对象、符合条件的农民，培训人数不低于 1320 人。

3. 乙方需根据培训对象的实际需求和产业发展特点，制定详细的培训方案，包括培训课程设置、师资安排、培训时间和地点安排等，并报甲方审核通过后实施。

### 三、甲方、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一）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有权对乙方的培训服务过程进行监督和检查，对不符合要求的部分提出整改意见。

2. 有权对乙方提交的培训资料等文件进行审核，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要求乙方修改完善。



3. 按照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和时间向乙方支付服务费用。

## （二）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获得服务费用。

2. 严格按照经甲方审核通过的培训方案开展培训工作，保证培训质量，确保培训内容符合采购文件及本合同的规定。

3. 配备合格的师资力量，师资需具备相应的专业知识和教学经验。

4. 培训全过程接受甲方检查监督，采纳甲方提出的合理化意见建议。

5. 按时提交培训资料等相关文件，确保文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四、服务期间（项目完成期限）

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5 年 7 月 30 日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止。

##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完成培训，培训期间抽查合格，培训对象满意率达标（80%），验收合格。培训机构提供完整培训资料及票据，甲方一次性付清 100% 款项。

## 六、保密

1. 甲乙双方应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获悉的培训对象信息予以严格保密。

2. 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保密内容，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为履行合同所必需的除外。

## 七、违约责任

1. 在合同约定的履行期间，除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外，任何一方因对方过错而解除合同，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因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赔偿损失的责任。

2. 如因甲方违约导致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或没有必要继续履行的，则乙方有权终止本合同，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3. 如因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并得到甲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付，将按违约终止合同。

#### 4. 甲、乙方履约延误

(1) 乙方延期履行合同的应承担如下违约责任：延期交付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未交付服务金额的万分之一支付违约金；

(2) 乙方延期提供服务：乙方人员每迟延一个小时到达现场应支付 50 元违约金；如迟延超过 24 个小时，乙方应承担 500 元/次违约金，甲方有权单方面第三方进行维护，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损失及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3) 甲方如未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每逾期一日应当按照未支付金额的万分之一向乙方承担逾期付款责任，并且乙方有权对项目工期延后。

### 八、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可依法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九、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在取得双方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



## 十、税费

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所有附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包、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十二、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1. 合同一式 4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财政部门、代理机构各 1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名称：紫阳县农业农村局

地址：紫阳县城关镇环城二路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安康市铭泽职业技能培训学校

地址：安康市江北大道 58 号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农业银行安康市江北支行

银行帐号：26730001040006152

2025 年 1 月 18 日

